

2026年太原市“傅山文化月”系列活动于7月20日拉开帷幕，郝岳才主讲的《走进傅山的世界》以唯物史观为纲，将傅山置于明清鼎革的大变局中，从“伏阙诉冤”“朱衣道人案”“拒试博学鸿词科”三大事件切入，系统梳理其学术思想，并勾勒“傅学”五次研究高潮。讲座既有宏阔的时代背景，又有鲜活的细节考证，为读者呈现一个“知行合一”的傅山，也为当下传承晋阳文化、弘扬实学精神提供历史镜鉴。

——编者

傅山（1607—1684），初名鼎臣，改名为山，原字青竹，后改青主，别号颇多，诸如公它、公之它、朱衣道人、石道人、斋庐、侨黄、侨松等，生活在明清鼎革时代，跨明、清两个朝代，历经明万历、泰昌、天启、崇祯与清顺治、康熙六位帝王，与顾炎武、黄宗羲、王夫之、李颀、颜元一起被梁启超称为“清初六大师”。

傅山倡导经学致用，于佛学、道学、子学多有创建，于音韵、名学、金石、诗书画印多有发见，精岐黄术，时人称“神医”“仙医”，身后存世有《霜红兔集》《傅青主女科》等著述，以及大量的碑刻、书画作品、中医验方。傅山一生足迹遍及省内各地，民间流传有其大量传说。

时代背景

研究历史人物必须采取唯物史观，将历史人物置身于所处的时代。超越明遗民局限，从中华文化的视角研究傅山；超越朝代更迭，从国家与全民族的视角研究傅山。傅山处于明清朝代更迭的特殊阶段，政治、经济、军事与文化诸方面都有着明显的时代特征。

政治上，明朝时期，宦官被委以重任，天启后期，魏忠贤、客氏对东林党镇压，崇祯初年，宦官被派往军中监军。到了清代，竞争虽不复存在，但满人与汉人之间的矛盾加剧。清廷从一味高压转变为怀柔政策，修纂《大清一统志》《明史》，并开博学鸿词科试。

经济上，极寒与旱涝造成歉收，赋税沉重（大多数田赋、徭役及加派改为征银），军费增加，白银锐减，导致事实上的经济危机。到了清代，由于连年征战，八旗圈地，使经济再遭打击，一度雪上加霜。

军事上，明末在朝鲜半岛的两次用兵，西北、西南民变，东北民族矛盾激化。入清后，顺治年间先后剿灭大顺、大西与南明政权，康熙初年又剿灭三藩、收复台湾、征讨噶尔丹，一直处于战乱中。

文化上，明末程朱理学已经成为阻碍社会发展的僵化学说，但入清后统治者依然是新瓶装旧酒，以异端为由疯狂打压新思想，甚至发起残酷的“文字狱”。

在这样的历史背景下，一批思想家应运而生，诸如梁启超称道的“清初六大师”，而傅山正是其中最具影响力、且将思想与实践融为一体的践行者。

版筑旧裔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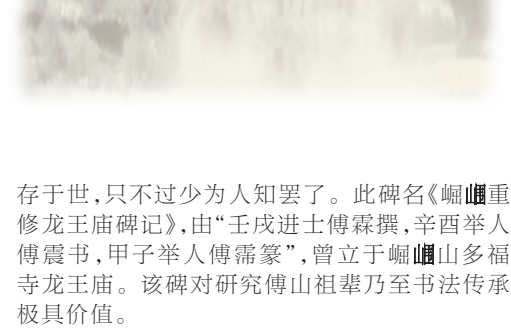
明末以迄清代，太原府城街市坊表引人注目，诸如南市街北十字口坊四八面；面南为“重熙累洽”“华协中天”，面北为“恩隆北极”“镇静”，面东为“尧天”“舜日”，面西为“化日”“光天”；抚院衙门坊三：中为“文武为宪”，东为“抚绥全晋”，西为“提督三关”；城隍庙街坊二：左为“灵通元造”，右为“泽庇苍生”。官衙、庙堂及标志性路口各类坊表应有尽有，以壮一方形胜。而另有一些坊表则与科第及忠孝节义相关，最具代表性的即傅家巷“版筑旧裔”坊，以及为傅震、傅霖所立“黄甲联芳”，为傅霖、傅震、傅霭所立“三凤坊”与为傅霭所立“青云接武”科第坊。傅氏家族在太原府城的影响并非三兄弟科甲及第，外放为官，而是傅霖牵头傅氏家族，倡文运筑城南宣文塔、兴风水建察院街钟楼（后因钟楼改称钟楼街）、赈灾民弥陀寺舍粥的义举。傅家巷“版筑旧裔”一族，正是起于云中，迁于忻州顿村。明正德十五年（1520）寓居西村的傅氏，傅霖为傅山祖父，傅震、傅霭皆为其叔祖，在永祚寺宣文塔顶，“建旧塔工（功）德主，山东布政司参议傅霖同傅之漠”，塔刹铭文犹存。版筑旧裔因而成为太原府城皇族，为世人称道。

历经数百年风雨，“版筑旧裔”连同“黄甲联芳”“三凤坊”“青云接武”早已消失不存，弥陀寺与察院街钟楼也毁于近代，仅有宣文塔与佛塔依然矗立于永祚寺，并成为太原市标志。其实时至今日，承载傅氏“三凤”起飞的一通碑石仍



走进傅山的世界

郝岳才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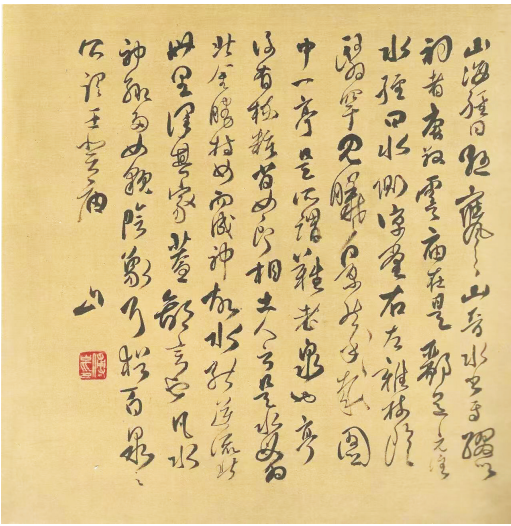
三大事件

以下重点介绍傅山人生中的三大事件，第一大事件是“伏阙诉冤”。

时在明崇祯九年（1636）十月，傅山率诸生进京为袁继咸伏阙诉冤，拦截首辅温体仁，投撒揭帖，直至次年闰四月袁继咸昭雪。傅山等组织的“伏阙讼冤”，诸多研究者认为，是一次带有启蒙色彩的学生运动先声，明末崇祯十一年（1638）顾昊与顾炎武领衔公讨阮大铖的“留都防乱揭帖”，清末光绪二十一年（1895）康有为领导的“公车上书”，都是傅山等诸生“伏阙讼冤”斗争形式的延续。“伏阙讼冤”本身，对其时及后世的影响很大，但于傅山而言，触动更大。在京师听候刑部审案的明崇祯十年（1637）三月，他得半月之暇游历西山，并写成《喻都赋》，字里行间处处可见其对国家前途命运的担忧，并寄希望于朝廷确保江山社稷安宁稳固，更对其后来学术思想的形成极具重要意义。

第二大事件是“朱衣道人案”。

清顺治十年（1653）九月，傅山搬进魏一鳌



傅山书画《瓮泉难老》（资料图片）

资助新置的土堂村村南宅院。其时门庭若市，登门求学者、问诊者不断。十月十三日，曾有一宋姓道人（宋谦）登门拿书送礼，以宁夏孙都堂公子有病为由，请傅山前往看病。傅山因在汾州时对此宋姓道人有所耳闻，所言孙都堂即前任山西布政司左布政使孙茂兰，且曾为其子疗病，相互间多有来往，根本无须差使他人。故而既不拆书，也不看礼单，直接予以拒绝。宋姓道人十分不满，骂骂咧咧离去。

清顺治十一年（1654）六月，宋谦在武安县密谋聚众起事被捕下狱，供称：“傅青主，太原人，生员，今已出家作道人，身穿红衣，号为朱衣道人，年五十岁，在汾州一带游食访人，系知情。”傅山因此被捕入太原府大狱，此即轰动一时的“朱衣道人案”。在羁押太原府大狱一年多的时间里，傅山受尽了磨难与屈辱。关于傅山是否知情或参与了宋谦主导的反清复明活动，宋谦死无对证，傅山坚称无涉，尽管如此，若不是魏一鳌亲自冒险作证，孙茂兰、龚鼎孳、边大绶、曹溶等积极周旋，傅山也难以无罪获释。清顺治十二年（1655）七月，傅山获释出狱。

第三大事件是“拒试博学鸿词科”。

清康熙年间，随着局势的稳定，朝廷对汉族知识分子从一味打压转变为笼络利用。在先后开修《明史》与《大清一统志》的基础上，于清康熙十七年（1678）正月二十三日，下诏开博学鸿词科试，以吸引隐居山林的明代遗民。其时，鉴于人品学识与影响力，傅山也被吏部给事中李宗孔、刘宗周举荐。名曰“征聘”，实为强迫。与傅山同时被征聘的顾炎武、李颀，分别采取了抗拒的对策，特别是李颀，在地方官强迫上路后，途中一度持刀自杀，朝廷不得不以病放归。傅山则迫于好友阳曲县令戴梦熊的情面，答应进京，但在离京三十里的圆教寺以死拒不入城，托病绝食以抗争。同时借此机会结交各省应征的知识分子，一时形成气候，在当时的知识分子中引起反响与共鸣，也引起当局的顾虑。最终傅山以“临试告病”拒绝了博学鸿词考试，以及体仁阁赐宴。但鉴于傅山的“人望”，也出于所谓“优礼处士”，傅山被“破例”授予官职，吏部拟授“正字”，康熙皇帝觉得官号太小，特下旨：“傅山文学素著，念其年迈，特授内阁中书，着地方官存问。”

学术思想

傅山的经子观

傅山既尊重儒学的合理内核，同时又积极倡导子学研究，其《老子解》《庄子解》等，充分体现了傅山“经子平等”与“经世致用”的思想。对于宋、明、清统治者倡导的理学，傅山不是简单地全盘否定，而是从历史发展的过程中进行动态研究。他谒孔庙、游泰山，对儒家开创者孔子的尊重可见一斑，在《杂记一》中表述，“其精处，非后儒所及，不可不知”。甚至赞同孔子的“仁学”。

傅山的经子平等思想是其整个思想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，不仅研究子学的著作多，而且涉及到其所有思想。傅山重视子学思想研究，并不是对子学的绝对肯定，而是采取扬弃的、批判的方法，推陈出新，寻求“日新日奇”的新观点，同时也没有对儒学思想绝对否定，而是肯定中蕴含肯定。傅山在子学研究中所表述的主体思想即“经子平等”。荀子的思想对傅山影响极大，其天道即自然之道的唯物主义自然观，引申于荀子《天论》篇，其唯物论的主要观点引至于《解蔽篇》《正名篇》；其逻辑思想便是荀子正名学说的继承与发展；“餐采说”“经子平等”的思想也与荀子博综诸家的方法论相关。

傅山的宗教观

傅山尽管出家为道士，但却是一个无神论者。对当时流行的道教、佛教等都有研究涉猎，认为宗教是历史的产物，宗教神学是人类认识的必经阶段，并将儒、道、释学派并列看待。体现出三大研究特点：一是研究范围广泛，几乎涉及了当时流行的各种宗教；二是将宗教神学置于思想史的范畴，并从中探索合理的值得汲取的思想因素，以推动思维大发展；三是与各教派教徒友善相处，一视同仁，并结为师友。在今天看来，宗教平等的观点十分平常，但在明末清初之际，这一主张已经远远超越了时代。

傅山的伦理观

主要包括三个观点：一是人欲自然的观点，认为人的饮食男女等情欲念，是自然与正常合理的要求，不能用“去人欲”的礼教抑制；二是在善恶之辨中，不能只讲善不讲恶，因为恶中也有理；三是提出“礼丧世”“世丧礼”的命题，认为“礼”即伦理道德规范，是具体的历史的，不是永恒不变的。礼与非礼的原则，是以社会的变化与否，以及所忠的内容来决定，而不能仅从形式上对君的忠诚与否来决定。社会是前进的，伦理观也是发展的，因此没有永恒的伦理纲常，必须创立一种新型的人伦道德规范。

傅山的历史观

傅山的历史观尽管受时代的局限，不可能跳出儒家“华夷之辩”“春秋大义”正统思想，但他的社会进化论观点与历史辩证法因素，依然闪烁着启蒙思想的光彩，在他的诗文中又随时流露着反专制、反礼教的政治思想与伦理道德观。他认为历史是不断发展进化的，而发展的动因在于“天下人心之所向背，王之则王，亡之则亡”。有理者是从无理者转化而来的，统治者是从反抗者转化而来的，因此“必无理而后理”。“市井贱夫最有理”“足以治天下”的观点更具有时代价值。

傅山的治学观

“学必实用，动为世法”，这是傅山先生的治学观，其学术贡献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：音韵学、金石学、考据学。

顾炎武曾于清康熙五年（1666）完成《韵补正》，清康熙六年（1667）刊刻《音学五书》，分析《诗经》收录古代歌谣构建古音系统，成为清初音韵学研究奠基之作，并在陈上年资助下重刻最早的存世韵书——宋代《广韵》。傅山对《广韵》的研究，集中体现在对《广韵》密密麻麻的批注上，以唐代诗人杜甫诗韵尾核对《广韵》收字读音，所引杜甫诗句多达万余句。

鉴于对经学与子学等历史文献的质疑，傅山一生都专注于金石学，特别是对汉碑的研究，对宋代洪迈的《隶释》批点可谓精深，包括许多关于汉碑用字、用词的评论。不仅如此，还利用交游的机会，走访三晋大地，寻访古碑。朱彝尊在其《曝书亭集》中曾记载这样一



“傅山文化月”系列活动启动仪式现场 郭苑南 摄

件逸事：傅山采药于平定山间，不慎坠入崖谷，许久不见动静。众人在谷中营救时发现，傅山正在坠入的洞口考证碑石上北齐天保年间文字，早已忘乎所以。

考据学重在考证古代名物制度，被后世公认为考据学大师的阎若璩在其《潜邱劄（札）记》中记载了写给傅山的信札。信中记及，阎若璩在太原时，傅山曾询问古人登席是否脱屣或脱袜，否则就被认为失礼。阎若璩没能回答上来，直到数年后考察出这一古代礼俗的变迁，才专门写信于傅山，告知自己的考证结果。阎若璩评价傅山治学的谨慎态度：“傅山先生少耽《左传》，著《左邻》一书，秘不示人。余初访松庄，年将六十矣。”

傅山的哲学思想

通过上述分析，傅山的哲学思想可以作如下表述：

其一，傅山关于哲学的基本问题，即思维与存在的问题，对儒家的“天人合一”说，“理在气先”说，道家的“泰初有无”说，佛家的“实相非相”说等，做了认真的研究与总结，释解“天”为自然之道，提出“人从天”的观点；否定“理在气先”的观点，提出了“气在理先”的观点；否定了“实相非相”的观点，提出了“实相即三世”的观点。

其二，傅山关于辩证法观点，贯穿其研究的各个方面，应用到自然、社会和人类思维的诸多领域。在自然观方面，重新解读了老庄“泰初有无”的命题，指出“无”并非“无有”，而是“有有”，即无名之物的气，得出“天地幻无而有有”的观点，认为有与无是辩证的统一。对于作为自然规律的“道”，指出道既是变化的，又是不变的，认为“物化”之道，是变与不变的统一。在思维规律的论述中，指出认识过程即一个“将知”转化为“已知”的过程，认为认识运动，就是一个“知与将知”的统一，是“知与不知暗相与会”的辩证统一。

其三，傅山关于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问题上，提出“人纯天”的观点，即人要服从客观规律，同时又提出“万物皆足役”“妙于用客”，只要认识了“天”这个客观实际的规律之后，人是可以“役天”的，充分发挥“用客”的能动性，从而提出了“天人合一”与“天人相分”的辩证统一观。

其四，傅山关于认识论的观点，包括“知有所待”的反映论，认为“待物”是认识的基础，“妙于用客”的思维辩证法，以“客”为基础前提论述了主客观的辩证关系，强调主观能动性的积极作用；“须实有功”的知行观，认为认识客观世界的归宿在于实用，具有实用主义的萌芽思想；“是非顾在”的真理观，指出正确认识与错误认识不仅客观存在，而且也会相互转化。

“傅学”传承

被梁启超称道的“清初六大师”中，除傅山之外，均在生前即刻著述行世，《霜红兔集》则是在傅山离世63年后的清乾隆十二年（1747）才由张耀先收集整理刊刻而成。傅山生前，也仅有清顺治十八年（1661）前的206首诗作收录于戴廷枏刻的《晋四人诗》，名曰《霜红兔诗略》。从清乾隆十二年（1747）张耀先刻本《霜红兔集》行世，到2016年《傅山全书》增订本出版的269年间，尽管社会在不断发展，价值观念也在发生变化，但对于傅山思想与学术的研究却从未停步，而且围绕《霜红兔集》的不断增补，形成了五次“傅学”研究高潮。

第一次傅山研究高潮在清乾隆年间。其标志为清乾隆十二年（1747）张耀先刻本《霜红兔集》十二卷问世。代表人物为张亦堪与张耀先。主要成果有戴本《晋四人诗》之《霜红兔诗略》、张本《霜红兔集》、刘本《霜红兔诗钞》。

第二次傅山研究高潮在清嘉庆、道光、咸丰年间。其标志为清道光二年（1822）的王午之聚，清咸丰四年（1854）《霜红兔集备存》刊刻行世，代表人物为张廷荃、张廷铨、徐润第、张震与刘震。此一阶段也标志着傅山研究上升为“傅



郝岳才，文化学者，太原诗词学会副会长，《傅山论坛》杂志主编。专注于文化历史研究，出版有国学专著《周易文化的科学探索》、地域文化专著《寻找母亲的平遥》、历史文化专著《赵意空年谱》、傅山研究专著《瓮外霜叶红——抄本考略及其他》。

